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242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
承辦人：洪卿瑜
電話：2157691#240
電子信箱：mocca.hon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善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體處競字第10903617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0361799A00_ATTCH1.pdf、0361799A00_ATTCH2.odt、
0361799A00_ATTCH3.odt、0361799A00_ATTCH4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08學年度學校創意運動會活動徵選計畫」1份
（如附件），請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南市108學年度學校創意運動會活動企劃徵選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新型冠狀病毒COVID-19疫情，為兼顧學校體育發展及防疫工作，特辦旨揭徵選活動，鼓勵學校發揮創意設計特色運動會，以維持學生正常身心發展。
- 三、旨案計畫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徵選分組：

- 1、國中組：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。
- 2、國小組：分國小A組（國小班級總數11班以下）、國小B組（國小班級總數12班—48班）及國小C組（國小班級總數49班以上）。
- 3、公開組：開放本市各大專院校投稿參選，惟須以設計本市國中小創意運動會為限。

(二)評選及獎勵標準：

- 1、依各校所提計畫，依其活動內容、創意呈現、流程架構及防疫作為等作為評分參據。
- 2、經評選小組就評分項目進行審核，總分數達70分以上，並依總分高低進行排序，排列序列第1名、第2名、第3名，錄取名額依參賽校數酌予調整。

(三)獎勵方式：

- 1、獎金：經評選各組榮獲第1名頒發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萬元，第2名頒發1萬5,000元，第3名頒發1萬元。
- 2、敘獎：

(1)參加徵選獲獎之學校：

- 甲、第1名：嘉獎2次3人。
- 乙、第2名：嘉獎2次2人，嘉獎1次1人。
- 丙、第3名：嘉獎1次2人。

(2)為鼓勵各校踴躍投稿，凡參加徵選之學校，未獲得前6名但成績達標準者（70分）核予嘉獎1次1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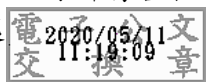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創意露出：榮獲第1名者，將於活動當日安排攝影團隊入校拍攝相關活動事宜。

四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09年5月29日(星期五)前，將報名表、計畫書及版權聲明書寄達承辦學校崇明國中陳啟彬主任收（地址：臺南市東區崇明里崇明路700號），寄件後請以電話確認（2907261分機131）。

五、倘有相關詢問事項，請逕洽崇明國中陳啟彬主任（聯絡電話：2907261分機131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

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
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副本：臺南市體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